

勞工標準辦公室可以行使哪 些停工權利？

在 2027 年 6 月 1 日之前

- 存取停工政策
- 停工政策必須與公司業務營運合理相關
- 提前 14 天發出停工通知
 - 或者，如果因「嚴重不當行為」被立即停工，則必須在 14 天內完成調查
- 有權透過公司程序對停工提出異議，並在 14 天內收到公司答覆（特殊情況除外）
- 存取公司用於做出停工決定的記錄
- 關於有權提出投訴或提起民事訴訟並有權免遭報復的通知
- 报复属于违法行为

在 2027 年 6 月 1 日之後

- 不得「無正當理由」停工
- 公司在對工作者停工之前必須進行公正客觀的調查
- 只有在工作者存在「嚴重不當行為」或法律要求停工時，公司才能立即停工
- 公司必須對很有可能發生了違反其政策的行為予以證明
- 公司必須對所有工作者一視同仁地執行停工政策
- 處罰必須適度
- 如果停工會造成歧視，則屬於「無正當理由」停工
- OLS 在 2027 年 6 月 1 日之前可以行使的所有權利



Seattle Office of
Labor Standards

基於應用程式工作者的 勞動保護

您工作所在的公司不遵守該法律嗎？
您可以利用以下資訊進行投訴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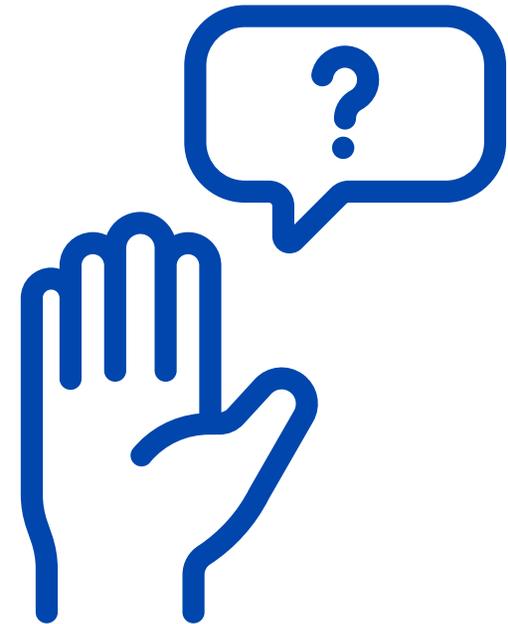
206-256-5297



laborinquiry.seattle.gov/worker-inquiry



或掃描該二維碼！



可以透過電話方式提供口譯服務